

上海市浦东新区知识产权局

沪浦知局〔2024〕30号

关于印发《浦东新区知识产权局 2024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局机关各处室、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现将《浦东新区知识产权局2024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
请认真贯彻执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知识产权局

2024年3月29日

上海市浦东新区知识产权局办公室

2024年3月29日 印发

（共印6份）

浦东新区知识产权局 2024 年工作要点

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加快打造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引领区的关键一年。浦东新区知识产权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持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和区委主要领导调研浦东知识产权局工作指示要求，聚焦浦东新区综合改革试点和自贸试验区提升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以健全法治为保障，推动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 务全方位提质增效，加快推进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示范城区和保护示范区建设，奋力打造新时代知识产权保护标杆，为把浦东引领区建设持续推向深入提供坚强保证。

一、主要目标

到 2024 年底，浦东新区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全面建成，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取得显著成效，知识产权总体发展水平进一步提升，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

知识产权创造量质齐升。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 85 件。新增作品登记量超过 26 万件；新增软件著作权登记量超过 3 万件。

知识产权保护效能提高。压减知识产权行政案件办理周期10%；知识产权纠纷调解优先推荐覆盖率达到90%，知识产权纠纷调解案件数累计达到4000件。

知识产权运用转化效益提升。在国家知识产权局登记的专利转让许可次数3000件以上，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金额达到30亿元。

知识产权服务能力增强。服务科创板拟上市企业累计达到100家。专利快速审查预审受理量年均增长率达到20%。

二、重点任务

（一）全力落实国家重大改革任务，着力增强高质量发展新动力

1、加快落地浦东综改试点任务。扎实推进《浦东新区综合改革试点实施方案（2023—2027年）》重要任务，坚持将落实综合改革试点任务作为推动浦东知识产权改革创新的重要契机，一体化推进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持续扩大首批授权事项清单试点成效，争取形成更多可复制推广的经验举措。（牵头部门：办公室）

2、对标落实自贸区开放战略。对照自贸试验区高水平制度型开放总体方案，对标高标准规则、规制、管理、标准，主动对接国家和市相关部门，落实商标与地理标志、专利、行政执法监管等方面相关要求，在知识产权领域提升全流程保护水平，为全面深化改革和扩大开放探索新路径、积累新经验。（牵头部门：办公室）

3、进一步巩固引领区改革成果。推进科创板拟上市企业知识产权服务站建设，完善科创属性布局、评估评价服务、纠纷应对指导等全方位、全链条、全生命周期的一站式知识产权服务，进一步畅通知识产权救济途径等机制。强化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建设，立足服务浦东产业发展和招商引资需求，在已建立金桥、森兰两个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分中心的基础上，继续探索在园区、街镇设立分中心，扩大覆盖面，有序下沉快速预审、快速确权、快速维权等服务事项。（牵头部门：保护中心）

4、深入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举办长三角知识产权快速协同保护研讨会，推动共建长三角知识产权快速协同保护机制，研究形成《长三角地区重点展会目录》，对长三角地区重点展会上的知识产权纠纷化解进行调解互助、信息互通、经验互鉴。加强与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江苏中心、长三角地区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和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中心地方分中心业务交流，在高价值专利培育、维权援助、公益培训等方面开展跨区域合作。（牵头部门：保护中心）

（二）持续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努力打造良好营商环境和创新环境

5、全面加强知识产权法治保障。加快推进技术调查官制度立法工作，履行规定流程，尽快出台《浦东新区建立知识产权技术调查官制度若干规定》。推动著作权侵权纠纷行政裁决立法研究，对

著作权纠纷解决机制在部门职责、行为模式等进行创制、变通开展论证，尽快将构建著作权侵权纠纷的行政裁决机制落地浦东。持续跟进数据知识产权立法进程，推动数据知识产权保护实质性举措落地。开展浦东新区知识产权发展促进立法调研等相关工作，做好立法储备。（牵头部门：办公室、监管与预警处、保护处、发展促进处）

6、强化知识产权行政保护效能。制定《2024 年浦东新区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工作方案》。持续开展“双打”“剑网”“铁拳”“网络知识产权保护”等关键领域、重点环节、重点群体行政执法专项行动，聚焦各个重点时间节点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建立浦东新区重点商标保护名录，更好地保护商标权利人合法权益。制定2024 年浦东新区地理标志保护工作方案，开展南汇水蜜桃“机巡全覆盖、人巡查重点、网巡控销售、质巡保品质”监管工作，全面完成南汇水蜜桃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建设。（牵头部门：保护处）

7、推动知识产权纠纷高效解决。开展知识产权侵权纠纷调解优先推荐机制建设试点，进一步优化《浦东新区知识产权纠纷调解优先推荐制度操作指南（试行）》，完善行政处罚程序与调解对接机制，推动在会展、专业市场、电商平台等实施知识产权纠纷调解优先推荐。发布《浦东新区会展知识产权纠纷快速处理规定》，推动会展业有序健康发展。进一步完善人民调解、商事调解、行业调

解、行政调解等多调联动机制，拓展与 WIPO 仲裁与调解上海中心、中国贸促会专利商标事务所等机构合作，构建更加高效便捷的纠纷多元解决体系。（牵头部门：保护处）

8、健全海外知识产权维权援助机制。不断深化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中心浦东分中心建设，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开展“知识产权海外竞争力提升计划”。进一步完善海外知识产权服务工作站建设，加强与街镇、园区等招商平台的合作联系，建立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常态化监测机制。加强地理标志产品出海指导，根据相关经营企业需求，出具新加坡、老挝等地的地理标志保护环境报告。扎实做好重点产业领域、重点企业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工作，常态化开展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实时信息收集与监测。（牵头部门：保护处）

（三）加速推进知识产权转化运用，有力支撑实体经济创新发展

9、推进知识产权金融创新。健全政府引导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分担和补偿机制，综合运用担保、风险补偿等方式降低信贷风险。召开知识产权金融工作推进会，更新知识产权保险产品和质押融资产品清单，上线“浦东新区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直通车”。与银行、保险公司等机构加强合作，持续推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产品开发，丰富知识产权保险产品体系。制定发布《浦东新区知识产权质押物处置工作指引》，推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形成全流程闭环管

理。（牵头部门：发展促进处）

10、积极促进知识产权交易运营。指导国际运营（上海）平台建设，完善知识产权市场化定价和跨区域交易机制，不断拓展服务功能，持续举办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科技成果拍卖会等活动。推进浦东新区先导产业“专利超市”建设，强化平台、行业协会、产业园区等各方协同，为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搭建专利供需信息对接、交易流转平台。发挥商标品牌指导站作用，加强商标品牌指导和服务，提升企业商标品牌运用和管理能力。（牵头部门：发展促进处）

（四）不断优化知识产权管理服务，切实提升便民利企服务水平

11. 规范知识产权申请代理行为。根据上级要求，完成年度非正常专利申请核查整改工作。持续加大对重点违法代理行为的打击力度，全面加强知识产权代理从业人员监管，强化行业自律，重点整治代理非正常专利申请、恶意商标申请、无资质专利代理、伪造变造公文、以不正当手段招揽业务等违法代理行为。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信用“三清单”，做好 2024 年度商业企业“双真”承诺活动，组织企业申报上海市专利申请精准管理名单。（牵头部门：监管与预警处）

12. 支持优质代理机构在浦东设立代表处。落实外国专利代理机构在浦东设立常驻代表机构试点工作，推进全国首家中东地区专

利代理机构中国代表处落户浦东，指导该代理机构进行公证认证和注册登记。通过该机构的设立，为浦东创新主体赴“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尤其是在中东、北非阿拉伯地区开展投资和经贸活动提供专业优质的国际化服务，促进浦东专利代理行业高质量发展。（牵头部门：监管与预警处）

13. 提升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能力。按照国家知识产权局批复，开通商标业务上海浦东新区受理窗口，开展商标注册申请、变更、转让、续展等业务。推进区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中心建设，发挥好各专业平台和机构功能，强化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网点布局，持续提升服务效能。加强惠企政策项目的宣传解读和申报辅导，提升知晓率和惠及面。推进更多服务事项进驻“一网通办”，优化部分事项“免申即享”服务，不断提升企业和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牵头部门：发展促进处）

14. 深入开展专利导航服务工作。进一步夯实国家级专利导航服务基地功能，建立三级专利导航服务体系，协助引导重点企业开展企业专利导航，助力企业提升关键核心技术研发水平。深入推进专利微导航服务，为创新主体提供便捷化、定制化、批量化的专利微导航报告。积极开展《专利导航指南》系列国家标准宣贯。（牵头部门：监管与预警处）

（五）大力推动知识产权文化建设，涵养尊重创新的良好人文生态

15. 加强知识产权人才培养。全面落实“1+1+N”人才政策和知识产权专项资助政策，强化知识产权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围绕提升企业管理人员国际视野与战略思维能力以及实务人员专业化能力素养，开展浦东企业总裁知识产权高级研修班、战略与创新管理人才培育、专利信息人才培育等活动。积极探索符合企业需求的实务课程，更新上线“知识产权微课堂”专题班，持续完善课程模式。

（牵头部门：发展促进处）

16. 广泛开展普法宣传。组织开展“4.26”知识产权宣传周系列宣传活动，制作专题宣传片和普法漫画，发布《2023年浦东新区知识产权发展报告》。开展落户浦东境外代理机构宣传，扩大试点工作知晓度。持续推进“八五”普法宣传，加大对已出台浦东法规和管理措施全过程宣传工作。积极推动知识产权保护进企业、进市场、进社区、进学校、进网络，丰富科普宣传形式。（牵头部门：办公室、监管与预警处、保护处、发展促进处、保护中心）

（六）扎实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筑牢知识产权事业发展根基

17. 持续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强化理论武装，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健全完善“第一议题”制度，把准政治方向，领会工作要求，理清思路举措。强化调查研究，聚焦浦东知识产权领域最突出最迫切的问题，把调研成果转化为改进工作、推动发展的实际举措。建立健全“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

学正风、以学促干”的长效机制，着力补齐制度短板、机制缺项，更好地将主题教育成果转化为推动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的实绩实效。（牵头部门：机关党委）

18、推进高质量党建发展。注重强化党建引领，做好机构改革相关工作。以党组织换届为契机，强化组织建设，织密建强基层组织体系。加强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推行党支部工作“一图两册”（党支部工作挂图、基层党支部工作记录本和发展党员工作手册），完善党员仪式教育“三张卡”（政治生日纪念卡、党费收缴卡、党员教育培训记录卡），严格执行组织生活“七项制度”（会议制度、党课制度、党日制度、谈心谈话制度、党支部报告工作制度、党支部组织生活制度、民主评议党员制度），全面提升组织生活质量。组织党支部书记和党务干部培训，采取“书记讲给书记听”“书记讲给党员听”方式，做好面向党员的宣讲工作。加强党员教育管理，突出政治引领，强化对党忠诚教育，深化推进“三员、三进、三服务”活动，提升大局意识、责任意识、服务意识。创建机关党建品牌，持续推动先进典型选树。强化队伍建设，抓好选人用人制度建设，适时组织年轻干部座谈会。加强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不断提升机关党建工作水平。（牵头部门：机关党委）

19、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纪委三次全会、市纪委三次全会、区纪委四次全会精神，认真开展集中性纪律教育，持续深入强化管党治党政治责任，

健全全覆盖、真协同、强问责的责任落实体系。紧扣战略任务、关键举措、重点工作，开展跟进监督、精准监督、全程监督，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年度重点项目，以有力政治监督推动重大决策部署落实落地。深化“四责协同”向基层延伸工作，加强上下协同和制度完善，探索在创建“四责协同”机制基层示范点过程中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经验。开展“净风行动”违规吃喝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把学习教育、自查自纠、监督检查、通报警示、系统治理等贯通起来，有机融合、一体推进。组织开展“清风引领区”政务服务窗口作风建设专项行动，压实主体责任，提升窗口服务水平。常态化开展政治教育、党性教育，引导督促党员领导干部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牵头部门：机关纪委）

20、筑牢意识形态安全防线。强化思想引领，聚焦聚力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宣传贯彻引向深入。全力筑牢意识形态工作阵地，完善“六责”联动机制，牢牢守住网络舆论阵地、把握舆论宣传阵地、构筑精神文明阵地，落实主管主办原则，不断深化主管媒体内容建设和质量把关。持续加强社会正面宣传，扩大宣传主体、创新宣传方式，扩大浦东知识产权宣传工作覆盖面。提高对意识形态风险的研判能力、防范能力、应对能力，确保不出现重大舆情事件。健全网络评论员队伍建设管理制度，用好政务新媒体，加大对发布信息内容的管理及审核力度，建好、用好、管好微信公众号。（牵头部

门：办公室）

21、健全完善法治建设。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统筹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依法施法。完善领导干部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机制，健全贯彻执行党内法规制度的工作机制和配套措施。健全依法行政决策机制，全面落实重大决策程序制度，加大规范性文件法制审核和公平竞争审核力度。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完善执法办案纠错问责机制。强化执法队伍建设，有序开展各层级法律法规培训，搭建法律法规教育平台，提升社会公众知识产权保护意识。重视行政复议诉讼制度落实，加大重大疑难案件研究。依法推进政务公开，进一步增强政策发布、解读、推送，扩大公众参与度。做好保密机要工作，严格信息公开制度。（牵头部门：办公室）